

# 2022 年度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人民政府乡村振兴示范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函〔2023〕8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于 2023 年 8 月对 2022 年度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人民政府乡村振兴示范建设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已完成，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评价情况

评价工作组通过听取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人民政府对项目情况的汇报，检查、核对项目立项文件和项目采购等项目执行资料，项目支出明细账及原始凭证等财务资料，运用收集、整理、分析评价基础资料和数据，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现场调查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 **二、项目情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湖南湘江新区工作委员会书记专题会议纪要》（〔2022〕第6次），针对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人民政府乡村振兴工作，提出了高站位认识乡村振兴、大力度支持乡村振兴、强合力推动乡村振兴的要求，明确了做好提质规划设计、支持示范片区建设、加大产业引导支持、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耕地恢复工作、加强资金投入保障的具体要求。

### **(二) 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莲花镇人民政府”）为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1430104006158415H；下辖行政村11个、社区1个。机构地址：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双枫西路75号；负责人：朱珠。莲花镇人民政府设7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财政所。

### **(三) 项目绩效目标**

莲花镇人民政府年初未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根据2023年度工作计划，乡村振兴示范建设项目具体重点工作内容如下：

1.立足特色农文旅产业小镇定位，充分利用自身区位优势、生态优势、资源优势，做好“农业+文化+旅游”结合文章，以第三产业带动第一产业融合发展。

2.统筹谋划、协同推进道路交通、环境卫生等基础设施建设，不断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持续强化文明培育，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3.坚持不懈保民生、促和谐，回应群众关切，精心办好民生实事，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4.积极打造“一贯到底、一格多能、一网通办”的基层治理圈，推进农村防灾减灾救灾管理机制和能力建设，增强居民群众安全感，切实守护莲花镇域稳定安宁。

### 三、项目资金情况

####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2023年7月31日，项目资金2,42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具体资金到位情况如下：

1.2022年11月，莲花镇人民政府重点工作指挥部收到三和村人居环境提质及道路、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以及莲花镇两个重点产业片区的基础设施建设资金50万元

2.2023年1月4日，长财农指〔2022〕0152号指标文下达乡村振兴项目市级补助资金100万元。

3.2023年1月13日，往来款0001号指标文下达乡村振兴示范建设资金2,000万元。

4.2023年1月18日，长财农指〔2022〕0203号指标文下达农村发展市级补助资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100万元、农村发展市级补助资金（耕地恢复配套水系建设）50万元。

5.2023年1月20日，长财建指〔2022〕0087号指标文下

达 2020-2021 年度“四好农村路”市级示范乡镇奖补资金 50 万元。

6.2023 年 3 月 24 日，湘新财转指 0020 号指标文下达 2022 年第二批村镇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50 万元。

7.2023 年 5 月 16 日，桐木村收到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补助资金 20 万元。

##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2023 年 1-7 月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人民政府乡村振兴示范建设项目共计使用资金 1,967.69 万元，结余资金 452.31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81.31%，其中莲花镇人民政府使用资金 801.33 万元、拨付社区（村）资金 1,166.36 万元，具体为曾家桥村 100.48 万元、东塘村 8.4 万元、金华村 30.33 万元、莲花社区 77.2 万元、龙洞村 219.82 万元、龙台村 7.71 万元、三和村 198.95 万元、桐木村 289.39 万元、五丰村 41.9 万元、新中长村 24.75 万元、云盖村 149.6 万元、云集村 17.81 万元。

针对社区（村）拨付资金，莲花镇人民政府未统一进行项目资金管理。根据现场评价统计，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社区（村）拨付资金共计使用 921.88 万元，结余资金 244.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79.04%。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社区（村）	到位资金	使用资金	结余资金	备注
曾家桥村	1,004,813.34	964,813.34	40,000.00	
东塘村	84,000.00	84,000.00	-	

金华村	303,269.40	303,269.40	-
莲花社区	772,026.35	722,596.35	49,430.00
龙洞村	2,198,227.00	1,098,227.38	1,099,999.62
龙台村	77,097.23	77,097.23	-
三和村	1,989,512.87	1,989,410.72	102.15
桐木村	2,893,943.05	2,049,808.57	844,134.48
五丰村	419,000.00	419,000.00	-
新中长村	247,547.82	247,547.82	-
云盖村	1,496,048.25	1,084,892.06	411,156.19
云集村	178,141.24	178,141.24	-
<b>合计</b>	<b>11,663,626.55</b>	<b>9,218,804.11</b>	<b>2,444,822.44</b>

###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乡镇财政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湖南省乡镇财政管理条例》、区政府办《关于加强街道、镇、管委会财政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莲花镇人民政府制定《岳麓区莲花镇财政财务管理实施细则》。

## 四、项目实施情况

###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方面，因湘江新区、岳麓区、高新区“三区合一”工作的推进，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按照原定计划于2022年完成项目整体规划。项目资金管理方面，莲花区人民政府成立由乡镇党委书记任组长，镇长和纪委书记任副组长，镇人大主席、政协联络处主任、主管财经领导、财政所长为成员的财经领导管理小组，对重大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 **(二) 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方面，项目投资在 60 万元（不含 60 万元）以下的，由镇内审站审定结算金额，项目投资在 60 万元以上（含 60 万元以上），由区财评中心审定结算金额。项目资金管理方面，根据项目资金预算和工作进度按“经办人审查签字-业务部门审核-财务机构审查-主管财经领导和项目单位法定代表人审核签字-出纳审核付款”的程序进行办理。

## **五、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资金管理方面，莲花镇人民政府制定《岳麓区莲花镇财政财务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从预算管理、银行账户管理、财务审批管理等方面完善了财务管理相关要求；项目管理方面，莲花镇人民政府参照《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关于加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发〔2023〕16 号）文件的相关要求执行政府采购程序。

## **六、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 **(一) 产业发展蹄急步稳，城乡融合释放新气象**

一是筑牢农业基础。坚决守牢粮食安全和耕地保护这一底线，千方百计解决耕地“非粮化”“非农化”问题，打好耕地保护“组合拳”，截至目前已恢复耕地 2500 余亩。加大高标准农田改造力度，集中连片、整体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1000 亩，中联智慧农业园智慧稻田基地千亩高标准农田示范片初步建成，云盖“中联米”初上市展现了良好品质。二是唱响文旅品牌。提质建设旅游厕所、景观节点，完善导览图、宣传栏、道路分

流标识等基础性设施,高标准打造月亮湾国家3A级旅游景区,以特色文旅活动促发展,策划举办“花 YOUNG 莲花”新春花市、莲花神仙谷体育旅游文化艺术节等活动。

## **(二) 乡村振兴有力推进,美丽莲花展现新风貌**

一是提优环境卫生。建立“公司化运营+村(社区)自主管理”模式,由集体经济物业公司运营管理镇域主干道洒水除尘、垃圾转运和外运等工作,各村(社区)全面发动群众共同参与环境卫生治理,全面提升环境卫生的治理水平。全力打好蓝天净土碧水保卫战,查处露天焚烧200余起,复绿裸土2.1万平方米,开展“清河净滩”行动30余次,清理岸线长度30余千米,清理水域面积约1.8平方公里。二是提标宜居示范。以美丽宜居村庄建设为契机,协同推进庭院整治、水体治理、道路建设等,高标准打造20个美丽宜居村庄。按照“一带五区十二景”的规划,重点打造云盖村“莲影山居·花香漫谷”美丽宜居村庄示范片。扩宽提质鹏润到圣峰果业的产业路,在全镇主干道两厢实施花化美化,打造重要节点“花镜”景观。三是提速项目建设。莲花110千伏变电站项目已投产送电;岳宁大道至许广高速互通(X081)道路拓宽工程全线已通车;满帮物联港项目已完成8栋主体建设,预计今年8月竣工验收;长沙市双偏振天气雷达项目,一期项目已完工;黄桥大道南延线项目,正在启动拆迁,已完成第二轮会审。

## **(三) 社会事业协调发展,民生保障取得新进步**

一是公共服务提级。开通C9(莲花镇—云集村)、C8(莲

花镇—金华村)公交线路,提升改造公交站点,安装公交车风雨棚16个。莲花集镇接通城市自来水。新建桐木村、曾家桥村两家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和莲花社区滨河广场室外篮球场,提质改造龙洞村村级儿童之家,完成莲花敬老院提质改造建设。探索建立“家+校+警”联动护学的校园周边综合治理新模式,保障校园周边环境安全有序。二是社会事业提档。扎实做好低保、社保、救助、慈善助学等工作。举办专场招聘会、创业培训班等。积极宣传灵活就业社保政策,引导使用长沙人社、智慧人社、湘税社保等APP,做到参保、缴费足不出户。常态抓好免费优生健康检查、计划生育扶助发放等工作,定期督查“五小门店”证照办理情况。三是基础设施提质。完成骨干水利工程和小农水项目共39个,不断提升农业生产综合条件。创建省、市四好农村公路,共硬化公路23.53公里。更新完善路长制各类公示牌、交通标志及标示线;新建、改造和轮换变压器64台,新建10KV线路4条。

## 七、项目存在的问题及主要原因

### (一)项目资金管理不到位

截至2023年7月31日,2023年1-7月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人民政府乡村振兴示范建设项目资金共计使用1,967.69万元,其中拨付社区(村)资金1,166.36万元,占比59.28%。但莲花镇人民政府未实时管控拨付资金使用情况,无法通过明细账或辅助账直观确认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以上事项主要形成原因系莲花镇人民政府缺乏项目资金全



过程管控意识，未将资金管理要求落到实处。

## （二）项目资金使用不合规

### 1.项目资金使用不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要求

如：2023年1月66号凭证支付云影山道路拓宽费9.54万元，收款人为长沙市岳麓区蓉安建筑设备租赁服务部，与《莲花云影山道路拓宽工程合同》施工单位长沙市岳麓区荣安建筑设备租赁服务部不一致；2023年1月89号凭证支付五丰村公交站牌制作安装费7万元，施工单位长沙县安沙家文广告设计服务部，《莲花镇公交站牌制作安装工程》明确工程范围和内容为公交站牌制作安装、基础预埋、站台贴麻石砖等，工程范围与施工单位经营范围“广告设计；广告制作服务、发布服务、国内代理服务；承办展览展示；公司礼仪服务；婚庆礼仪服务；项目策划；策划创意服务；商业活动的策划；图文制作；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存在较大偏差；2023年1月135号凭证支付国土违法图斑整改费用309,580元，实际支付资金与《莲花镇图斑整治费用表》合计资金309,557元存在差异23元；2023年6月6号凭证支出新春花市活动费用498,000元，《2023年湘江新区（莲花）新春花市活动执行委托合同》明确履行合同的时间为2022年1月14日-2月15日，与实际活动时间2023年1月14日-2月15日不相符；2023年6月37号凭证支出农电维护费用12万元，《路灯维修维护合同》约定维护周期为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维护周期起始日早于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5月1日。

## 2.项目资金使用不符合预算批复用途

《中共湖南湘江新区工作委员会书记专题会议纪要》（〔2022〕第6次）明确项目资金支持方向为示范片区建设、产业引导支持、基础设施建设、耕地恢复工作等，2023年6月24号凭证支出机关上半年维修费6.83万元、2023年6月39号凭证支出森林防火宣传费6.53万元、2023年6月70号凭证支出机关围墙房屋维修费8.64万元、2023年6月71号凭证支出机关杂草清理及室内卫生费用7.71万元、2023年6月72号凭证支出机关院内绿化养护费用4.35万元均与项目资金支持方向存在偏差，不符合预算批复用途。

以上事项主要形成原因系莲花镇人民政府未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办法管控项目资金支出，未明确项目资金使用方向。

### （三）项目实施进度较缓慢

龙洞村化子楼至张家塘公路工程项目合同约定工期为2021年10月21日-2022年10月20日，项目合同未约定合同总价，项目招标控制价为487.57万元，2023年1-7月支付项目资金90万元。经现场确认，该项工程截至2023年7月31日尚未完工，项目实施存在逾期现象，进度较为缓慢。

以上事项主要形成原因系一方面项目施工需协商事项较为繁琐，延长了项目施工工期；另一方面龙洞村未实时管控项目施工进度。

### （四）产业项目引进不理想

《中共湖南湘江新区工作委员会书记专题会议纪要》

（〔2022〕第6次）明确需加快精准招商，引进优质项目。经现场确认，2023年度莲花镇人民政府积极对接中种农业、兰天集团等，但截至2023年7月，产业项目尚未引入落地。

以上事项主要形成原因系莲花镇人民政府片区基础提质、产业聚集工作仍有待加强。

### **（五）项目绩效意识待加强**

一是莲花镇人民政府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未能全面反映项目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且部分指标可衡量性不佳，不便于考评；二是莲花镇人民政府绩效自评报告缺少自评评分这一必要要素，未针对履约工作实施情况完整地实施绩效自评工作，未严格落实项目绩效管理要求。

以上事项主要形成原因系莲花镇人民政府对绩效管理的重视度不够，绩效自评要求落实工作有待加强。

## **八、相关建议**

### **（一）加强项目资金的管控力度**

一是强化对项目资金的全过程管理，实时确认拨付资金的使用情况，形成项目收支台账，确保项目资金管控到位；二是强化对资金使用的监管，确保各项资金支出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对监管过程中发现的资金使用不合规的事项，督促其强化支出责任加以整改落实到位；三是明确项目资金使用方向，严格控制项目资金支出，要求资金支出符合预算批复内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 **（二）强化项目实施的过程管理**

强化对项目实施进度的管控，对实施过程中进度缓慢的任务目标，提出相关问题并督促整改，努力提高绩效跟踪的及时性和效率性，确保各项绩效目标顺利实现。

## **（三）提升乡村振兴的实施效益**

一是大力推进乡村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对传统产业的生产方式、产业结构、流通和消费方式进行生态化改造，实现产业进化升级，将生态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经济优势；二是加大优秀产业引入力度。积极对接符合乡村振兴发展方向的相关产业，针对性制定莲花镇与引入产业“双赢”的引入政策，推动乡村特色产业发展。

## **（四）提高项目绩效的管理水平**

强化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压实各部门绩效管理责任，落实绩效目标申报及绩效自评工作，加强项目绩效管理意识，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 **九、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人民政府乡村振兴示范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莲花镇聚焦产业做强增效，打造屋场连片示范、做活文旅活动宣传、奋力建设乡村振兴样板镇、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但是实施过程中仍存在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管理等方面的问题。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2022年度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人民政府乡村振兴示范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7.5 分，评价等级为“良”。

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

2023 年 9 月 25 日